

## 國立聯合大學哺集乳室使用管理規則

- 第一條 為便利本校教職員工及參訪本校人士產後持續哺餵母乳，並配合衛生福利部母乳哺乳政策及性別工作平等法，特設置哺集乳室(以下簡稱本室)，即訂定國立聯合大學哺集乳室使用管理規則(以下簡稱本規則)。
- 第二條 開放時間除假日外，每日早上 8 時至下午 17 時；寒暑假期間則依照本校上班時間。
- 第三條 服務對象為哺餵母乳知本校教職員工及參訪本校外賓。
- 第四條 申請使用者，請於開放時間內逕洽健康中心登記，使用者入內後可上鎖並於們把掛上「使用中」之告示牌。
- 第五條 使用時應保持室內乾燥清潔，以利他人繼續使用。  
離開時應將個人物品攜離、維護環境清潔及關閉使用之電器用品。
- 第六條 母乳可於本室內擠出收集存放在冰箱中，下班(課)時攜回，請勿隔夜存放。  
本室冰箱只限存放母乳或指定物品，不得放置其他物品。  
冰存之母乳請標示姓名及時間，若發現存放過期之母乳或不合規定之物品，管理單位有權逕行處理，原放置人不得異議。  
本校使用之同仁原則上每次以 30 分鐘為限，哺(集)乳時間，視為工作時間。
- 第七條 本室設有沙發、洗手台、嬰兒床、換尿布台、冰箱、冷氣、飲水機均為本校公物，敬請愛惜使用，不得攜出即擅自移動，如有損害應照價賠償。  
其他用品如吸奶器、奶瓶、冰筒、嬰兒用品等，請由使用者自備。  
本室僅作為哺(集)乳及健康中心緊急救護使用，不得移作其他用途(如飲食、休息或私人討論等)。  
若違反本規則之規定，管理單位有權取消其使用權。
- 第八條 本室平日之管理由健康中心護理人員負責管理  
使用本室如遇任何疑問或需協助，請洽詢健康中心 037-382822。

衛保組健康中心製